# 中共唐山市曹妃甸区审计局党组

# 关于巡察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20年7月24日至9月30日，区委第七巡察组对中共唐山市曹妃甸区审计局党组进行了巡察。2021年3月4日，区委巡察组向中共唐山市曹妃甸区审计局党组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把整改落实作为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来抓

**（一）提高政治站位，凝聚思想共识。**局党组坚持以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工作重要讲话精神和区委有关要求统一思想和行动，提高政治站位，从讲政治的高度充分认识做好巡察整改工作的重要意义，把区委巡察反馈问题整改作为践行“四个意识”，落实“两个维护”的现实检验，作为局领导班子和全局党员干部的一次全面政治体检，作为检验党性原则、理想信念、干部队伍的试金石，作为当前重要政治任务，迅速摆上议事日程，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和使命感，不折不扣抓实抓好。3月4日，区委第七巡察组反馈意见后，局党组迅速行动，当天立即召开党组会议，专题研究巡察整改工作，要求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区委巡察反馈意见上来，以坚定的态度、扎实的作风和务实的举措，不折不扣抓好巡察整改工作落实。3月9日，召开全局巡察整改工作动员会，深入传达学习区委巡察反馈意见，围绕抓好巡察整改进行安排部署，提出具体要求，引导党员干部统一思想、提高认识，切实增强做好巡察整改工作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强化政治担当，落实主体责任。**局党组强化担当意识，严格履行巡察整改政治责任，成立了以主要负责同志为组长的巡察整改工作领导小组及其办公室，组建工作专班，专人专岗集中力量负责巡察整改工作。充分发挥局党组对巡察整改工作的领导核心作用，先后召开8次党组会议，研究巡察整改重要问题。党组书记带头履责，率先垂范，抓好整改。班子成员认真履行“一岗双责”，主动认领问题，按照职责分工，抓好分工范围内的整改落实，形成整改合力。研究制定了局党组《关于落实区委第七巡察组反馈巡察意见的整改方案》，针对巡察反馈的3个方面7类18个问题，逐条制定整改措施，建立工作台账，明确牵头领导、责任科室和完成时限。3月13日，召开局党组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局党组成员聚焦巡察反馈意见，对号入座，主动认领问题，逐项对照检查，开展了严肃认真的批评和自我批评，深刻反思出现问题的原因，进一步明确了整改方向和措施。

**（三）强化督导落实，确保整改到位。**对巡察反馈的问题，坚持立行立改、应改尽改、真改实改，对其中10项能够立即解决的，马上改；对其中8项需要一段时间解决的，逐项制定专题整改方案，按照计划抓紧改。对其中10项需要长期坚持的，建立长效机制，持之以恒深入改，并列入全局2021年工作要点，任务分解，责任到人，切实做到真改、实改、彻底改。坚持把加强督导作为确保巡察整改任务落实到位的重要手段，局党组每周听取一次整改进展情况汇报，及时研究解决整改过程的问题，对整改任务实行台账推进、挂账销号，确保条条都整改、件件有着落。

**（四）注重建章立制，坚持统筹推进。**在抓好整改、解决问题的同时，定期组织开展整改回头看，及时总结整改经验，巩固好、坚持好整改成果。同时，突出“巡察整改工作 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相结合，与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相结合，与促进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相结合”，既注重“当下改”，又注重“长久立”，以巡察整改为契机，健全制度机制，完善政策措施，改进工作作风，提升服务水平，切实推动各项工作补短板、见成效、上台阶。

二、整改落实的成效

局党组严格落实区委巡察整改工作要求，针对巡察反馈的3个方面7类18个问题，已全部整改完成。

（一）聚焦基层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和党中央决策部署情况方面。

**1．关于“履行职责使命标准不高”问题。**

**（1）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工程审计、经济责任审计、审计“全覆盖”等工作推进乏力。个别重大项目审计推进缓慢。完成区委组织部委托审计任务效率不高。审计“全覆盖”计划安排不合理”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一是全面梳理未完成工程项目个数，科学制定推进方案和计划，对遗留问题拿出具体处理意见，向区委区政府呈报专项报告。并对今后工程项目审计工作提出明确要求，规范工作流程，依法依规、科学高效开展工程项目审计。二是更加科学合理安排区委组织部委托的经济责任审计任务，做到早安排、早部署，按照“四个干”工作机制，列出任务清单、明确责任人和完成时限，确保按时交账。对2021年区委组织部下达的17个经济责任审计任务，已全部完成。三是充分运用计算机审计、大数据审计等先进的技术方法开展工作，合理调配审计人员，有效解决繁重的审计任务和人员不足的矛盾；按照“全覆盖”要求，多措并举，结合社会审计力量，尽快覆盖应审未审单位，加强解决审计监督空白和重大项目审计推进缓慢问题。

**（2）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部分审计职责未得到充分发挥。履行区委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职能不够到位。加强审计监督还不够坚决，移送问题线索不积极”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一是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坚决履行审计委员会办公室职责，注重以促进全区层面提出审计领域意见建议，为区委区政府决策提供审计依据。二是主动作为，强化担当，履职尽责，坚持移送问题线索就是审计监督的理念，及时移送和通报在重大政策措施落实审计、经济责任审计、预算执行审计等方面发现的问题，不断推进审计监督向深度和广度发展。

（3）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提出坚持科技强审的要求缺乏主动性。在推进计算机审计上思路不宽，办法不多，审计效率不高”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深入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科技强审的重要指示精神，不断加强对计算机审计、大数据审计等方面的培训力度，并通过招聘大数据相关专业人员、以审代训等方式，充分运用大数据等方式开展审计，提高审计效率。计划2021年内建成数据分析室，未建成前，积极协调市审计局帮助开展数据分析工作。

（4）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落实招商任务缺少有效行动。研究工作不深不透，存在等靠思想，2020年上半年经济指标完成情况排名落后，后续制定措施实效性不强”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将招商工作列入工作计划，列出专项招商经费，明确具体措施，按照责任状经济指标，全局上下共同发力，形成领导示范，以上率下，全员招商的浓厚氛围，确保完成2021年招商任务，为全区项目招商和经济发展贡献力量。

2.关于“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十九大精神不扎实”问题。

（1）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理论学习抓得不深不细，为了学习而学习。存在重工作轻学习的现象”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坚持把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作为首要政治任务，真正做到学思践悟、学深悟透、学以致用。严格按照区委区政府和上级部门要求，结合审计工作实际，及时组织各项学习活动，不断增强学习的针对性、时效性。明确专人负责，由局党组审定学习内容，建档立卡，建立长效机制，不断规范“三会一课”和理论中心组学习，按照年度学习计划，每月至少组织一次集中学习，做到年有计划、季有安排、月有主题。

（2）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不全面。专题会议研究针对性差，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档案不完整”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一是认真落实意识形态领域“三清单四办法”，建立健全各项制度，明确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推动主体责任落实落细、落地生根。二是每年召开不少于两次专题会议，对意识形态领域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进行分析研判，防范化解潜在风险，确保有会议预案、有会议材料、有会议照片。三是加强意识形态阵地建设，年内结合办公区改造，安排布置意识形态阵地，丰富更新上墙图片，并依托小会议室打造党员活动室。

3、关于“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软弱无力”问题。

（1）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党管干部原则淡化，人事问题没有经党组会议研究讨论，以班子会代替党组会议研究人员安置事项”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制定各类会议制度，进一步明确党组会议、班子会议内容，杜绝“以政代党”现象，不断强化党组核心地位，提升党组会的严肃性。

（2）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党组会议组织不严谨。会前准备不充分，研究讨论不深入。党组会议中非党领导干部行使表决权”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制定各类会议制度，进一步规范党组会议、班子会议界限，严格按照程序召开会议，严格参会人员范围，根据会议性质明确表态发言人员范围，会前做到充分沟通，会上做到深入讨论研究。

（3）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干部结构和素质还需进一步加强。股级以下人员年龄结构偏大，干部综合素质相对不高”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通过上级批准的公务员招录计划，在全省公务员四级联考中招录5人，另外年内我局计划招聘部分劳务派遣人员，以缓解人员结构不合理现象。并通过制定各类培训计划，进一步强化对现有人员培训，从而不断提升干部综合素质。

（二）聚焦群众身边腐败问题和不正之风方面。

1.关于“机关作风宽松软”问题。

（1）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制作档案留痕应对上级检查，存在形式主义现象”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强化学习教育，筑牢廉政从政防线，抓好经常性纪律教育，做到压力逐级传导，按照要求结合审计工作开展廉政谈话，不断加强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落实，坚决杜绝后补档案应付检查等形式主义现象。因领导班子调整，主动申请变更党支部委员，进一步加强支部管理，积极开展支部活动。

（2）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工作纪律管理松散，没有坚持常抓不懈，时紧时松存在“一阵风”现象”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完善和严肃执行工作纪律制度，明确专人负责纪律作风检查督导，不断增强服务意识，提升审计形象。二是对于固定资产投资审计科和园区固定资产投资审计中心等工程项目审计科室，要严格执行“一次性告知”制度，及时发放“明白纸”，确保群众满意。三是印发专题文件，明确各科室规范使用去向告知牌。四是局党组适时召开纪律作风专项整顿会议，明确要求，强化责任追究，全面解决好审计服务“最后一公里”问题。

（3）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公务用车使用派车登记不及时”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完善公务用车管理制度，进一步完善派车规定，明确责任人，监督人，借助钉钉办公软件的推出和使用，不断规范网络平台派车使用，用信息化管理思维，助推公务用车规范管理。

2.关于“财务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

（1）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没有按照政府采购程序使用社会审计组织等社会力量”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积极与采购办沟通，迅速履行政府采购手续，待政府采购程序履行完善后，再使用社会审计组织等社会力量。

（2）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财务手续履行不规范。签订合同责任时间不清，存在隐患。办公用品采购无计划”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积极与财政支付中心结合，不断规范财务手续，完善财务管理制度，并对之前签订合同进行自查自纠，举一反三，杜绝类似问题再次发生。建立办公用品采购和使用相关制度，办公用品采购提前拟定采购计划，经审核批准后，方可进行采购，并进一步建立出入库登记程序，支领办公用品需签字确认。

（三）聚焦基层党组织软弱涣散、组织力欠缺方面。

**1.关于“党组织建设弱化，重业务轻党建”问题。**

**（1）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党建工作没有摆在应有位置，被动应付抓党建”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机关党建工作各项制度，从组织生活、理论学习、思想政治、监督管理等方面加强机关党建工作。二是加强对党的理论知识和规章制度的学习，提升对党建工作的思想认识水平，提升对党建工作的责任和激情，明确负责党建的责任领导、具体科室和专职工作人员，确保《党支部工作手册》填写规范，内容详实。三是局党组至少每半年专题研究一次机关党建工作，积极推进党建工作与审计业务高度融合，确保以党建引领审计业务发展。

**（2）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严格”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一是严格执行“三会一课”规定要求，定期召开支部党员大会、支部委员会、党小组会”，按时上好党课。二是积极健全和完善局内“三会一课”制度约束，真正做到用制度规范行为，明确局领导带头参加，确保“三会一课”制度执行到位。三是完善职责分工，明确分工领导和具体负责科室和人员，形成“三会一课”制度自上而下的管理体系，确保“三会一课”制度执行到位。

（3）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党建工作边缘化，没有把党员活动室建设作为一项党组织建设基础工程来抓，党建宣传氛围不浓”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结合机关办公区改造，依托小会议室，打造党员活动室，设置党旗、入党誓词、党员权利义务、党建书籍、党建图片等系列内容，不断强化党建阵地建设。

**2.关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意识不强”问题。**

（1）针对区委巡察组提出的“推动党风廉政建设相关工作做得较少，具体指导和检查落实不够，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传导不到位”问题。此问题已整改完成，整改措施：一是压实压紧主体责任。坚持至少每半年专题研究一次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认真履行党风廉政建设“一岗双责”，严防责任链条缺环、责任主体缺位，局党组要将管党治党的政治责任切实履行到位，层层传导压力不减弱，定期督导检查，不断推动党风廉政建设落实落细。二是从严从实抓好干部廉政教育。持续强化日常性提示提醒，加强权力运行监督，重点抓好中层干部廉政教育，确保其了解廉政知识点和廉政风险点，并通过定期开展试卷问答、谈话问询等方式，保证教育效果。三是不断严肃党内政治生活，严格执行《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若干准则》，规范化落实组织生活会，相互批评意见必须见真章、有辣味，自我剖析和相互批评材料须经支部书记审阅，确保组织生活会不走过场。四是明确专人负责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平台上传工作，并督促提醒局领导按照时间节点完成主体责任相关工作，并形成档案材料及时上传平台。

三、下一步打算

目前，整改工作成效还是阶段性的，下一步我们将定期进行监督检查，开展“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对各项规章制度，切实抓好贯彻执行，提升机关管理规范化水平，以实际行动做好巡察整改“后半篇文章”，全面推动审计各项工作上台阶、上水平。

**（一）提高政治站位，全面加强政治建设。**把党的政治建设摆在首位，强化政治责任，把准政治方向，提高政治能力，牢固树立“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不断提高政治判断力、政治领悟力、政治执行力，把旗帜鲜明讲政治贯穿到审计工作各个环节和领域，保证中央和省、市、区委重大决策部署在审计领域执行到位。

**（二）强化组织建设，全面提升党建水平。**坚持把抓好党建作为最大的政绩，全面加强基层党组织建设，进一步提升基层党组织政治功能和组织力。严格落实好“三会一课”和党员领导干部双重组织生活等各项制度，深入开展党员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发挥支部的战斗堡垒和党员的先锋模范作用。聚焦“围绕中心、建设队伍、服务群众”的定位，推动机关党建和业务深入融合，创新载体渠道，使党建工作更好的融入中心工作、融入党员需求、融入群众关切。

**（三）压实主体责任，扎实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向基层延伸。**切实履行“一岗双责”，推动廉政工作延伸到每个科室、每个人。加强党员干部监督管理，严明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坚持以案为鉴，加强警示教育，建立健全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制度机制，筑牢拒腐防变防线。加大监督力度，紧盯重点领域、重点部位和关键环节，加强权力运行监控，有针对性制定风险防控措施。驰而不息整治“四风”，认真遵守“八项规定”精神，开展政治性警示教育，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让干部受警醒、知敬畏、守底线，营造风清气正、干事创业的浓厚氛围。

**（四）改进工作作风，切实提升工作能力和服务水平**。深入开展“师带徒，结对子”活动，通过以师带徒、以老带新，进一步提升年轻同志业务能力和综合素质。充分利用好每月双周周五集中学习的时间，开展“审计大讲堂”，制定学习计划，明确学习内容，在全局范围内打造“比学赶帮超”的浓厚氛围，不断提升学习效果，提升提高政策水平，提升队伍整体素质。。坚持完善各项制度，用制度约束学习效果，提升工作作风，不断引导全体审计人员增强服务意识，提升群众满意度。

**（五）巩固整改成果，促进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对已完成的整改任务，适时开展“回头看”，防止问题反弹。对长期坚持任务，把“当下改”“长久立”有机统一起来，注重发现和总结规律性问题，建立长期管用的制度。坚持把推动整改与推进审计工作有机结合起来，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真抓实干，破解难题，努力把巡察成果转化为推动全区审计事业高质量发展的生动实践。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0315-8711247（工作时间）；邮政信箱：曹妃甸区审计局；邮政编码：[063299](http://waiter.www.so.com/postcode/s?q=063299)；电子邮箱: thxsjjbgs@163.com。

中共唐山市曹妃甸区审计局党组

 2021年12月27日